



天主教鳴遠中學

Catholic Ming Yuen Secondary School

學校行政通告 (25-08 號)

中一至中五級下學期統測安排／繳交本學年第二期學校改善設施費用／
趁墟做老闆／75周年校慶鳴遠展才華頒獎禮／特別日子提醒

敬啟者：

茲有下列事項，敬請垂注。

(一) 中一至中五級下學期統測安排

1. 下學期統測日 13/4(一)至 16/4(四)，合共四天，每天測二至三科，測驗時間表見附件一。
2. 學生回校時間不變，放學時間為下午 12:35。
3. 部份級別的學生設有溫習課節，學生應帶備溫習資料。
4. 統測範圍會上載至學校網頁。請閣下督促 貴子弟努力溫習，為測驗作好準備。根據學生手冊所載，學生如因病缺席，必須於回校時向班主任呈交醫生證明書及家長或監護人簽妥的學生手冊/請假信，方可申請補考。符合資格者將獲安排補考。請家長留意，無故缺席者，將作零分計算，相關成績或會影響升留班。
5. 為方便學生溫習，8/4(三)至 10/4(五)下午的中五補課及課外活動暫停，放學時間為下午 4:00。而中四及中五級的應用學習課程則如常。

(二) 繳交本學年第二期學校改善設施費用

根據本校行政通告(25-01 號)，學校將於 3 月收取第二期學校改善設施費用。詳情如下：

1. 改善設施費用全年合共(\$360.00)，分兩期繳交：
第一期(10 月份)180 元
第二期(3 月份)180 元
2. 中六級學生只須繳交第一期費用。
3. 家長如有經濟困難，可與學校商討解決方法。

現特函通知 貴家長於 19/3 (四)或以前透過 eClass 智能卡繳交第二期(3 月份)的改善設施費用 \$180，有關費用將於 20/3(五)經 eClass 學生智能卡帳戶扣除。如增值少於\$100，有關之行政費用 \$2.2(PPS)/\$3.4(OK 便利店)由家長承擔。如有任何疑問，請與總務主任梁愛蓮老師聯絡。

(三) 趁墟做老闆

學校於本年度參加「學校起動」計劃以協助學生擴闊視野、活用課本知識，感受營商之挑戰，並將由本校老師帶領學生出席「趁墟做老闆」2026 展銷會活動。活動將於 13/3(五)至 15/3(日)在鑽石山荷里活廣場(一樓明星廣場)舉行，歡迎各位家長及學生到場支持，活動詳情請參閱海報(附件二)。

(四) 75 周年校慶鳴遠展才華頒獎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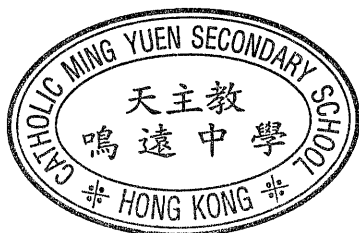
「75 周年校慶·鳴遠展才華頒獎禮」將於 17/3(二)週會時段(下午 2:50 至 4:00)假本校禮堂舉行。活動內容包括頒獎典禮及精彩表演環節。

本校特別邀請教育局高級發展主任陳鳳冰女士，以及林興識獎學金代表葉祖德先生蒞臨擔任主禮嘉賓。是次活動旨在表揚於校外比賽中表現傑出的同學，同時亦為學生提供展現多元才能的平台，讓他們在舞台上綻放光芒，歡迎家長來校參與。

(五) 特別日子提醒

1. 12/3(四)：改上星期二課節。
2. 13/3(五)至 15/3(日)：趁墟做老闆。
3. 17/3(二)：75 周年校慶鳴遠展才華頒獎禮。
4. 20/3(五)至 21/3(六)：中一級訓練營，詳情見活動通告 137 號。
5. 30/3(一)至 7/4(二)：復活節假期。
6. 13/4(一)至 16/4(四)：下學期統測日，詳情見本期行政通告第一項。

此致
貴家長台照



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



校長 _____ 謹啟
(周黎明博士)

《回 條》

【請於 13/3 (五)或之前簽署電子回條】

敬覆者：頃接 貴校行政通告 (25-08 號)，知悉有關事宜。現覆如下：

1. 第二期學校改善設施費用

- 本人知悉第二期「改善設施費用」\$180 收費安排，並同意於 3 月 20 日(五)，經 eClass 學生智能卡帳戶扣除。
- 與班主任聯絡，商討繳交「改善設施費用」事宜。

2. 75 周年校慶鳴遠展才華頒獎禮

- 本人有意參與 17/3(二) 75 周年校慶鳴遠展才華頒獎禮，出席人數：_____。
- 本人無暇出席。

此覆
周黎明校長

中 _____ 班學生 _____ (班號：_____)

家長簽署：_____

聯絡電話：_____

二零二六年三月 _____ 日